

证券代码：002069

证券简称：*ST 獐岛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5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本公司股东长海县獐子岛大耗经济发展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大耗经济发展中心”）通知，获悉大耗经济发展中心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长海县獐子岛大耗经济发展中心	否	7,500,000	2016/2/3	2017/01/25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5.93%
		10,000,000	2016/1/28			
合 计		17,500,000				

二、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大耗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,705,64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1,111.2194 万股的 6.85%。大耗经济发展中心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%。

特此公告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7 日